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公告编号：2018-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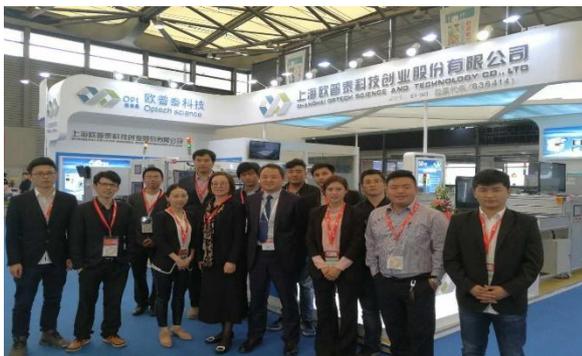
欧普泰
NEEQ : 836414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Optec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1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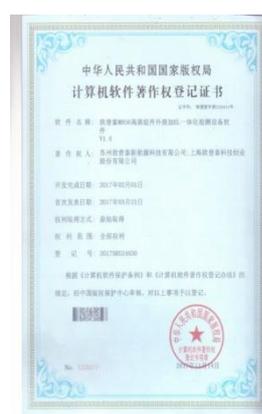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 4 月 19 日-4 月 21 日，公司参加全球著名的光伏展—SNEC 第十一届国际太阳能产业及光伏工程(上海)展览会。



2017 年 11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17 年公司成功取得 3 个软件著作权和 3 个软件证书。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6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欧普泰	指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主办券商	指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欧普泰	指	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洪鑫源	指	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
企巢天风	指	企巢天风(武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疆百富华	指	新疆百富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建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建兰保证2017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依赖光伏生产商风险	公司从事的光伏检测设备服务,属于光伏生产的中间质量环节,本行业的市场供求、技术更新以及市场竞争格局等均与光伏行业存在密切关系,光伏生产企业的资本支出、技术模式、商业模式等的变化均影响本行业供求关系的变动。未来可能因不利的经济环境造成光伏行业的产量减少,也可能因国家政策对光伏行业的冲击而公司未及时作出相应的措施,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因素
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公司涉及的业务主要属于光伏行业的中间环节,光伏检测设备的生产及销售。光伏行业的政策对于公司的业务具有相当重要的影响,近两年国家对新能源光伏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增加,进一步缓解了美国和欧盟对中国光伏产品征收巨额反倾销税和反补贴税的打击。若未来国家对光伏行业的监管政策和扶持政策、模式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产量减少、行业监管政策调整的风险。
业务模式变化和创新的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太阳能电池外观及内部缺陷识别技术研发与生产,近年来通过孵化、引进优秀人才等多种方式,在立足于光伏检测设备行业的同时,也围绕光伏行业建立完善其质量体系。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商业模式和经营模式正处于不断发展、创新、

	完善的过程中,未来可能存在着业务模式创新不能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科技技术进步以及信息传播地融合推进,公司在光伏检测设备行业相关业务领域面临的竞争愈发激烈;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会有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为各大光伏生产企业提供设备及增值检测服务业务,以期望充分享受行业高速发展带来的市场及盈利,因此,光伏检测领域的市场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
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近年来通过孵化、引进优秀人才等多种方式,致力于研发光伏检测设备的核心技术,目前主要经营光伏检测设备业务单元,随着产业的不断升级,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公司拟扩展更多各方面的业务单元,在发挥其原有竞争优势的同时保持着开放兼容性,公司拟通过进一步整合,形成各业务单元紧密协同的运营机制,从而创造出比单一业务单元独立运营更高的效率。公司能否通过业务整合,既确保公司的控制力又保持各业务单元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
委托加工风险	为了将有限的资源投入到技术研发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检测设备部分组件委托给第三方进行加工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在提供光伏检测设备的组件设计方案后,其部分组件生产主要委托专业生产商昆山轩达机械有限公司进行进一步的生产管理,同时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体系标准对其生产外包过程进行管控。尽管公司在委托加工过程中对委托加工产品的生产流程、产品质量、交货时间等进行密切跟踪与检查,但是公司无法直接控制委托加工产品的具体生产过程。如果公司委托加工的光伏检测设备组件发生质量问题,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信誉和设备销售,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价值为 1,287.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4.31%,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大型或上市太阳能光伏企业,如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等,信誉较好,在不发生光伏行业系统性风险情况下,存在逾期坏账概率较小,个别破产客户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光伏行业复苏并整体趋势良好,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最近两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平均超过 70%,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整体趋于好转。但是,如果未来光伏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客户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导致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的风险。
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价值为 964.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3.18%,存货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公司存货价值较大主要是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存货跌价的情况,如未来产品出现滞销,公司仍面临存货跌价而引起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毛利率大幅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毛利率为 50.89%,保持了较高水平。随着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市场容量的扩大、技术标准的逐步统一以

	及各客户招投标的集中、市场竞争逐步加剧,公司成熟产品平均中标价格可能会出现下降。如果未来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行业需求变动、招投标方式改变、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价格变化等因素有可能导致毛利率下降,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本期减少所得税率变化的风险,新增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毛利率大幅波动风险。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Optec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欧普泰
证券代码	836414
法定代表人	王振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弄 28 号楼 303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宋新华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52659336
传真	021-52659336
电子邮箱	Songxinhua@optjt.com
公司网址	http://www.optj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弄 28 号楼 303 室，20033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12 月 2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5 专用设备制造业-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光伏检测设备技术升级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9,3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2
控股股东	王振
实际控制人	王振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4630657R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弄 27 号楼 208 室	否
注册资本	9,36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联储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文祥, 刘磊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等关于变更督导券商的相关议案，并且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18 年 3 月 8 日起，由联储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099,916.16	18,985,556.21	42.74%
毛利率%	50.89%	45.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1,052.02	509,099.84	573.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4,933.65	-808,226.12	485.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04%	4.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01%	-6.61%	-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05	64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846,091.34	25,272,979.86	18.09%
负债总计	11,219,604.26	10,600,133.00	5.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85,741.67	13,854,689.65	24.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5	1.48	25.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83%	23.9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59%	41.94%	-
流动比率	2.91	2.53	-
利息保障倍数	16.39	43.5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066.77	-4,705,207.92	129.1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4	1.81	-
存货周转率	1.37	1.3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09%	49.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2.74%	38.84%	-
净利润增长率%	406.92%	-48.1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9,360,000	9,36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71,518.04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26.7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8,544.74
所得税影响数	47,01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06.6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6,118.37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 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公司在立足于光伏行业，为广大光伏供应商提供质量检测设备，让用户及时和全面掌握太阳能电池内部及外观缺陷问题，为其改进生产工艺提供依据。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太阳能光伏生产企业，涵盖多家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如晶科能源有限公司、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CE 欧盟认证，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重视自主研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多项软件著作权、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软件产品证书。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光伏生产企业销售，采取“直销为主，学术营销、展会营销和试用营销三者为辅”的销售模式，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公司以地区划分营销团队的责任范围，在公司营销团队覆盖范围内，采取直销模式，由一线销售人员以及地区经理负责与光伏生产企业进行沟通达成销售；同时为了增加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及扩大营销团队的覆盖范围，公司还配合采取学术营销、展会营销和试用营销模式，来让行业内的企业客户了解其研发的新产品，通过学术交流和产品试用的形式达成广告效应，获取更多的销售。公司收入来源为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销售以及提供光伏检测设备技术升级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不断创新，注重新产品的研发，在保证原有机种不减少的状况下，根据市场变化特点，研发并推出新产品，保证了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实现营业收入 27,099,916.16 元，较上年增长 42.74%。同时，由于公司新产品毛利较高，且公司加强费用管理使得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等因素，使得公司本期盈利能力有较大程度增强，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3,953,640.22 元，较上年增长 406.92%。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财务状况进一步优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资产为 29,846,091.34 元,较期初增长 18.09%;净资产为 18,626,487.08 元,较上年增长 26.95%;资产负债率为 37.59%,较期初的 41.94%减少 4.3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进行科学管理,严格按照质量体系的要求规范研发和生产,严格控制风险;财务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的财产安全并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人才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人才的开发和建设工作,一方面制定合理薪酬和考评制度,并不断改善工作环境,提高员工的生活待遇和个人成就感,创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另一方面,不断发掘企业内部的人才和培养力度,强化岗位培训。以上措施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发展和良性运转。

(二) 行业情况

1、不可再生能源日趋枯竭是推动光伏检测设备行业发展的根源伴

随着不可再生资源的消耗,煤炭、石油、天然气等自然资源都趋向于枯竭,未来 100 年内大部分不可再生资源将会被用尽,人类面临着严重的能源危机。作为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光伏、风能和水能受到关注和重视程度越来越高,由于技术成熟程度和成本原因,当前光伏尚未得到大规模使用,在能源结构中占比较低,但由于其地域适用性广的特点,未来得到大规模应用的可能性将优于风能和水能。能源危机的出现为光伏产业的跳跃性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契机,未来该行业有望随着技术的逐渐成熟出现爆发性增长。作为生产设备,检测设备行业也有望从长期光伏行业整体向好中受益,实现突破性的成长。

2、产业政策支持将推动光伏检测设备行业高速发展

2016 年 5 月 5 日,国家能源局、国务院扶贫办联合印发《光伏扶贫实施方案编制大纲的通知》国能综新能源。此次联合发文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指导地方编制光伏扶贫实施方案,推进光伏扶贫工程建设,保障光伏扶贫项目有效措施。

2016 年 07 月 25 日,财政部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通知,继续对光伏发电实行增值税优惠政策,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已征的按本通知规定应予退还的增值税,可抵减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的增值税或予以退还。

2016 年 10 月 27 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国发〔2016〕61 号文件。方案提出到 2020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15 年下降 18%。在清洁能源方面,方案提出到 2020 年:力争常规水电装机达到 3.4 亿千瓦,风电装机达到 200GW,光伏装机达到 100GW,核电装机达到 58GW,在建容量达到 30GW 以上。

光伏行业得益于此,同时光伏检测设备行业也受到我国国家政策的大力鼓励,从而获得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实现快速增长。

3、成本优势使全球的光伏产品制造企业在我国集聚

中国光伏产品生产企业由于其明显的劳动力和原材料成本优势,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居于有利地位。作为发展中国家,中国的劳动力和原材料相比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具有相当的优势,虽然面临着城镇化推进和人口红利结束等问题,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中国企业的生产成本还拥有较强的竞争力。根据 Photon International 的统计数据,全球前十大光伏生产厂商中,四家位于中国大陆,中国太阳能电池产量已经占世界第一,超过全球产量的 40%,尤其在晶硅太阳能电池方面。

同时,中国光伏装机行业的良好远景带来了光伏组件制造企业的集聚。由于当前中国和美国市场仍有巨大的光伏发展潜力,中国光伏组件企业仍有巨大的产能扩张计划,以满足未来数年光伏装机容量的高速增长,从而进一步带动光伏检测行业的高速发展。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46,542.38	10.54%	2,830,792.25	11.20%	11.15%
应收账款	12,874,571.10	43.14%	10,390,036.94	41.11%	23.91%
应收票据	2,881,336.28	9.65%	323,500	1.28%	790.68%
存货	9,640,874.20	32.30%	9,719,578.06	38.46%	-0.81%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12,060.92	0.71%	292,689.59	1.16%	-27.55%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3,000,000.00	10.05%	3,000,000.00	11.87%	0.00%
长期借款					
资产总计	29,846,091.34	-	25,272,979.86	-	18.0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账款

公司本期期末应收账款为 12,874,571.10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23.91%，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较上年同期增长 42.74%，随着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2、应收票据

公司本期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2,881,336.28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790.6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客户约定支付货款时使用承兑支付的情况增多。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7,099,916.16	-	18,985,556.21	-	42.74%
营业成本	13,309,108.66	49.11%	10,397,241.38	54.76%	28.01%
毛利率%	50.89%	-	45.24%	-	-
管理费用	5,942,520.27	21.93%	6,970,922.09	36.72%	-14.75%
销售费用	2,820,010.78	10.41%	1,960,110.29	10.32%	43.87%
财务费用	364,108.10	1.34%	28,993.41	0.15%	1,155.83%
营业利润	4,423,867.24	16.32%	-620,197.30	-3.27%	813.30%
营业外收入	24,820.00	0.09%	1,478,780.00	7.79%	-98.32%
营业外支出	7,793.30	0.03%	110,748.03	0.58%	-92.96%
净利润	3,953,640.22	14.59%	779,932.04	4.11%	406.9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1、 营业收入**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27,099,916.1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74%,主要原因为公司不断创新,注重新产品的研发,在保证原有机种不减少的状况下,根据市场变化特点,研发并推出新产品,因此市场进一步扩大,产品销量进一步增加。

2、 毛利率

公司本期毛利率为 50.89%,较上年同期增加 5.65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新投入生产并销售的接线盒虚焊检测设备和太阳能组件外观检测设备等设备,因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因此毛利率较高,从而导致公司本年整体毛利率增加。

2、 销售费用

公司本期销售费用为 2,820,010.7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9,900.49 元,增长比例为 43.87%。本期销售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加强开拓市场力度,导致相关的差旅费、参展费等增加;(2)随着公司业务量增加,因维护出售设备后期的客服相关费用增加,导致销售费用中客户维护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281,129.01 元。

3、 营业利润

公司本年营业利润为 4,423,867.24 元,较去年增长 5,044,064.54 元,增长比例为 813.30%。本期营业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114,359.95 元,且毛利率增加 5.65 个百分点;同时因本期公司支付的券商等中介费用减少等因素,使得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028,401.82 元。

4、 净利润

公司本年净利润为 3,953,640.22 元,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增加较大且同时管理费减少导致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5,044,064.54 元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099,916.16	18,985,556.21	42.74%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3,309,108.66	10,397,241.38	28.0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	25,814,700.92	95.26%	17,358,532.57	91.43%
光伏检测设备技术升级服务	1,279,403.28	4.72%	1,627,023.64	8.57%
其他	5,811.96	0.02%	-	-
合计	27,099,916.16	100.00%	18,985,556.21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变动不大，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仍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5.26%，且因公司推出新的产品等原因导致本期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收入较上期增加 8,456,168.35 元。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5,769,599.95	21.29%	否
2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3,223,290.60	11.89%	否
3	苏州晟成光伏设备有限公司	3,099,145.31	11.44%	否
4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176,909.35	8.04%	否
5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051,965.81	3.88%	否
合计		15,320,911.02	56.5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开诚贸易有限公司	3,315,320.51	28.13%	否
2	昆山轩达机械有限公司	770,126.50	6.54%	否
3	苏州亘古电脑讯息技术有限公司	684,893.16	5.81%	否
4	吴江区松陵镇八拆大好精密模具加工厂	674,874.36	5.73%	否
5	苏州通锦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60,764.96	4.76%	否
合计		6,005,979.49	50.9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066.77	-4,705,207.92	129.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2.04	-155,284.14	8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14.98	4,362,418.67	-106.62%

现金流量分析：**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29.18%，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8,114,359.95 元，增长幅度较大，导致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887,011.03 元，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052.04 元，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固定资产采购较少，导致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38,232.10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6.62%，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公司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138 万元而 2017 年未产生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事项，且 2017 年偿还上年度贷款 300 万元导致 2017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91320509595647136J

住所：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1801 号

法定代表：王振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2-05-14

经营范围：新能源研发；光电设备研发、组装、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机电、通讯、电子及科技管理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欧普泰	200	66.67
王振	100	33.33
合计	300	100.00

报告期内苏州子公司营业收入为 17,206,830.85 元，净利润为 1,567,764.60 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2、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3、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支持国家和政府的政策，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为社会人员提供就业机会并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足额纳税、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将仍然不改初衷，继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尽公司的最大力量做到对社会负责、对股东负责、对员工负责。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客户资源稳定增长。综上所述，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依赖光伏生产商风险

公司从事的光伏检测设备服务，属于光伏生产的中间质量环节，本行业的市场供求、技术更新以及市场竞争格局等均与光伏行业存在密切关系，光伏生产企业的资本支出、技术模式、商业模式等的变化均影响本行业供求关系的变动。未来可能因不利的经济环境造成光伏行业的产量减少，也可能因国家政策对光伏行业的冲击而公司未及时作出相应的措施，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因素。

应对措施：公司与国内多家光伏生产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不定期组织公司售后技术团队进行设备维护与保养，组织市场部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及客户需求调研，及时反馈客户信息，组织公司技术部检讨设备设计开发及技术改良，充分满足客户提出的技术要求。

2、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公司涉及的业务主要属于光伏行业的中间环节，光伏检测设备的生产及销售。光伏行业的政策对于公司的业务具有相当重要的影响，近两年国家对新能源光伏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在增加，进一步缓解了美国和欧盟对中国光伏产品征收巨额反倾销税和反补贴税的打击。若未来国家对光伏行业的监管政策和扶持政策、模式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产量减少、行业监管政策调整的风险。

应对措施：依托上海交通大学太阳能研究所的技术及资源优势，了解太阳能光伏行业的政策变化，根据市场调研反馈形成市场需求分析报告，充分利用行业政策优势期，有计划地增加企业投入，扩增产能，同时，做到居安思危，提前做好战略预案，防止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而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3、业务模式变化和创新的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太阳能电池外观及内部缺陷识别技术研发与生产,近年来通过孵化、引进优秀人才等多种方式,在立足于光伏检测设备行业的同时,也围绕光伏行业建立完善其质量体系。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商业模式和经营模式正处于不断发展、创新、完善的过程中,未来可能存在着业务模式创新不能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

应对措施:如在电池缺陷检测方面,公司正以新技术手段探索研发更为智能化和便携化的设备产品,扩大客户对其产品的认知度,提升客户参与产品测试互动的体验,最终实现新产品的推广销售及其他增值服务。公司未来仍然需要及时对行业发展趋势做出准确判断并根据客户需求及时对业务模式进行创新。

4、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科技技术进步以及信息传播地融合推进,公司在光伏检测设备行业相关业务领域面临的竞争愈发激烈;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会有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为各大光伏生产企业提供设备及增值检测服务业务,以期望充分享受行业高速发展带来的市场及盈利,因此,光伏检测领域的市场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

应对措施:对于传统的成熟类光伏检测设备,公司将以比质量、比价格、比服务方面着手,保证质量服务的同时,价格保持一定竞争优势的理念;对于成熟类产品的技术更新改造,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市场有一定的知名度,有助于巩固和扩大市场;对于公司新型项目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以市场来验证其产品性能优越性,逐步扩大市场占有率,从而带动高附加值的技术服务等增值业务。

5、业务整合风险

公司近年来通过孵化、引进优秀人才等多种方式,致力于研发光伏检测设备的核心技术,目前主要经营光伏检测设备业务单元,随着产业的不断升级,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公司拟扩展更多各方面的业务单元,在发挥其原有竞争优势的同时保持着开放兼容性,公司拟通过进一步整合,形成各业务单元紧密协同的运营机制,从而创造出比单一业务单元独立运营更高的效率。公司能否通过业务整合,既确保公司的控制力又保持各业务单元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加强对公司核心技术员工的技术培训,由单一性项目管理模式向网状式模式转变,项目共享体系确保技术人员及时动态了解公司最新各个项目开发信息(进度、人员配置、可行性、技术资料等),同时提升管理人员的综合能力,培养复合型人才,防止因单一业务单元向多个单元转变过程产生的不适应性。

6、委托加工风险

为了将有限的资源投入到技术研发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检测设备部分组件委托给第三方进行加工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在提供光伏检测设备的组件设计方案后,其部分组件生产主要委托生产商昆山轩达机械有限公司进行进一步的生产管理,同时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体系标准对其生产外包过程进行管控。尽管公司在委托加工过程中对委托加工产品的生产流程、产品质量、交货时间等进行密切跟踪与检查,但是公司无法直接控制委托加工产品的具体生产过程。如果公司委托加工的光伏检测设备组件发生质量问题,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信誉和设备销售,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保证采购环节的流程管控外,建立内部质检体系。对于原材料加工材料进行严格的质检,保证入库前来料达到质检标准,同时在生产过程中加强产品质检,对于因不良物料导致设备性能缺陷的,及时反馈,并执行原材料追责制度。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价值为 1,287.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4.31%,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大型或上市太阳能光伏企业,如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等,信誉较好,在不发生光伏行业系统性风险情况下,存在逾

期坏账概率较小,个别破产客户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光伏行业复苏并整体趋势良好,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最近两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平均超过 70%,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整体趋于好转。但是,如果未来光伏行业出现系统性风险,客户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导致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跟进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同时,对个别破产客户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通过合法途径保障公司作为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价值为 964.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3.18%,存货金额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公司存货价值较大主要是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存货跌价的情况,如未来产品出现滞销,公司仍面临存货跌价而引起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制定合理的库存存货,提高市场分析能力和计划能力,严格控制库存存货的数量,并对存货定期检查和盘点,保障资产安全。

3、毛利率大幅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毛利率为 50.89%,保持了较高水平。随着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市场容量的扩大、技术标准的逐步统一以及各客户招投标的集中、市场竞争逐步加剧,公司成熟产品平均中标价格可能会出现下降。如果未来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行业需求变动、招投标方式改变、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价格变化等因素有可能导致毛利率下降,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研发工作,保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从而保障产品的毛利水平。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王振及其配偶汪荷君	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3,000,000.00	是	2017年4月14日	2017-011
王振	王振为公司提供借款	300,000.00	否	2017年7月17日	2017-015
王振	王振为公司提供借款	90,000.00	否	2018年4月17日	2018-023
总计	-	3,39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公司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于公司短期经营活动具有重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因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振借款 30 万元人民币，双方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签署了《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一个半月，借款利息为 0.58%/月。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全额还款，并支付利息 2610 元人民币，不存在续借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且公司保障了公司日常的资金周转，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

3、公司因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周转需要，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振借款 9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 14 天，已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全额还款，不存在续借情况。该笔关联交易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障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该笔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

（二） 股权激励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计划（草案）》。根据该计划，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应符合下述标准之一：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公司中层管理人员；3、公司研发、销售骨干员工；4、其他对公司发展有突出贡献的员工。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委托天风证券设立天欧 1 号定向资管计划管理，并通过认购定向发行方式取得并持有欧普泰股票。通过认购定向发行股票方式所获得的标的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股票锁定期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公司应当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公告到期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述持股计划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发行股票 23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00 元，发行对象为欧普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欧普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天风证券被动管理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认购。上述股票发行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807 号），上述股票发行新增股票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参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

2、本人承诺，在今后的任何时间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合）参与或进行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的业务活动。

3、本人保证，除公司外，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合）参与或进行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的业务活动。

4、本人及本人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

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与 公司。

5、本人及本人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如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愿向有关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6、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7、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或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与保证。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觉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184,180	55.39%	-	5,184,180	55.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93,125	12.75%	-500,000	693,125	7.41%
	董事、监事、高管	80,925	0.86%	-	80,925	0.86%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175,820	44.61%	-	4,175,820	44.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79,375	38.24%	-	3,579,375	38.24%
	董事、监事、高管	242,775	2.59%	-	242,775	2.59%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9,360,000	-	0	9,3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振	4,772,500	-500,000	4,272,500	45.65%	3,579,375	693,125
2	朱建军	1,022,010	0	1,022,010	10.92%	0	1,022,010
3	上海洪鑫源	843,110	0	843,110	9.01%	0	843,110
4	张寅颖	745,340	0	745,340	7.96%	0	745,340
5	罗会云	745,340	0	745,340	7.96%	0	745,340
合计		8,128,300	500,000	7,628,300	81.50%	3,579,375	4,048,925

朱建军与张寅颖为夫妻关系，除上述关联股东外，前五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王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毕业于苏州大学核物理与核技术专业。1990年8月至1998年3月于苏州钢铁厂任职,担任项目经理;1998年7月至2002年11月于苏州海天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担任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担任苏州欧普泰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10.27	2017.03.30	6.0	230,000	1,380,000	0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欧普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3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380,000元，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369,967.00元（包含利息收入1,420.93元），剩余11,453.93元。本次发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	------	------	------	------

银行贷款	上海银行普陀支行	3,000,000.00	7.00%	2016.11.10-2017.11.10	否
银行贷款	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3,000,000.00	5.22%	2017.5.12-2018.5.11	否
合计	-	6,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王振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硕士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沈文忠	董事	男	50	博士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顾晓红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1	大专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宋新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7	本科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吴国辉	董事	男	40	本科	2016年6月21日-2018年9月19日	是
周明敏	监事会主席	男	28	大专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张建文	监事	男	65	大专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张恋	监事	女	29	大专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戴剑兰	财务总监	女	47	大专	2015年9月20日-2018年9月19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王振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王振	董事长、总经理	4,772,500	-500,000	4,272,500	45.65%	
顾晓红	董事、副总经理	166,000	-	166,000	1.77%	
沈文忠	董事	157,700	-	157,700	1.68%	-
合计	-	5,096,200	-500,000	4,596,200	49.1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	7
生产人员	27	27
销售人员	4	5
技术人员	17	17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59	6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3	14
专科	27	27
专科以下	17	17
员工总计	59	6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因战略发展及业务运营需要，扩充了相应的研发及运营团队，公司核心团队稳定，中层管理人员得到进一步充实壮大，为了扩大公司的销售力度，同时再引进一位销售人员，使营销水平进一步提高。

2、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猎头推荐、组织各类行业活动等多方面措施吸引了符合岗位要求及企业文化的人才，一方面补充了企业成长需要的新鲜血液、推动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1、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职业发展工作，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特别是技术培训项目占比与 2016 年度明显提高，技术团队梯度建设初见成效。

4、招聘

公司的招聘政策是网络招聘、高等院校招聘，为了加强公司关键岗位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委托猎头进行招聘，特别注重高层次复合型人才选拔及确定。

5、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为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在客观公正、员工激励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公司薪资结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并增加年终奖奖励制度。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张建文	技术部副总工程师	0
于昕瀛	苏州欧普泰副总经理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目前运行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议事规则。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自新三板挂牌后，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运行正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均按规定要求执行。通过前述完善的制度设计，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应的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和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公司监事能够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p>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p> <p>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p> <p>2、《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吴国辉将所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全部转让给于昕瀛的议案》</p> <p>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金沙江路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p> <p>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p> <p>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p>

		票交易 方式变更为做市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	3	<p>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p> <p>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关于吴国辉将所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全部转让给于听瀛的议案》</p>
股东大会	3	<p>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 议案》</p> <p>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交易方式 变更为做市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的组成人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规则，上述公司治理机构和治理规则合法、合规。目前的公司治理结构能够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截至报告期，上述机构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且不存在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其它如工商、税务、社保等经营活动合法、合规。公司目前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公司设置专人负责与投资者关系的维护和管理，建立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等工作开展。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 3 次监事会，所有监事均按时参加并对会议事项进行审议和发表意见。监事均依法履行监事义务，行使监事权利。监事会对年度内监督事项无意见。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以及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

公司致力于打造太阳能电池外观及内部缺陷识别技术，提供完善的产品解决方案及优质的客户服务，并逐渐建立以硅片、电池片、电池串、组件的电致发光(EL)及光致发光(PL)检测设备为主的产业链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股东及其他任何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二) 资产独立

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时，欧普泰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公司承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对所拥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依赖股东或关联方资产进行生产经营以及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车辆、专利等财产的所有。（

(三) 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建立了独

立于股东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公司及下属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四) 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 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对各项成本支出和其他支出及其利润等进行独立核算,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的情况。公司取得了编号为 2900-02699694 的《开户许可证》,在金沙江路支行开立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账号 1001247209300021843,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4630657R,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均完全分开和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差错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等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18)第 234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文祥,刘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p>审计报告正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 计 报 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众会字(2018)第 2340 号</p> <p>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普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欧普泰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欧普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其他信息</p> <p>欧普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欧普泰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欧普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欧普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欧普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欧普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p> <p>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p>	

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欧普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欧普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欧普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文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磊

中国,上海

2018年4月1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3,146,542.38	2,830,792.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2,881,336.28	323,500.00
应收账款	5.3	12,874,571.10	10,390,036.94
预付款项	5.5	287,062.26	434,392.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	226,399.48	563,997.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	9,640,874.20	9,719,578.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056,785.70	24,262,296.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	212,060.92	292,689.5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	577,244.72	717,99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9,305.64	1,010,683.32
资产总计		29,846,091.34	25,272,979.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0	3,0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1		751,271.27
应付账款	5.12	5,522,044.06	5,191,695.14
预收款项	5.13	206,313.00	258,82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4	4,243.31	
应交税费	5.15	890,192.61	73,110.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6	376,811.28	325,235.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99,604.26	9,600,13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17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8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0,000.00	1,000,000.00
负债合计		11,219,604.26	10,600,133.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9	9,360,000.00	9,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0	3,275,521.69	3,275,521.6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	373,959.88	139,538.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2	4,276,260.10	1,079,62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85,741.67	13,854,689.65
少数股东权益		1,340,745.41	818,157.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26,487.08	14,672,846.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846,091.34	25,272,979.86

法定代表人：王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建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建兰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4,668.15	2,004,62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81,336.28	323,500.00
应收账款	14.1	12,874,571.10	10,390,036.94
预付款项		208,542.55	678,533.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	163,280.00	433,951.22
存货		2,216,388.46	2,043,662.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408,786.54	15,874,305.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512.10	72,764.2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633.03	452,973.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47,145.13	2,525,737.58
资产总计		23,955,931.67	18,400,043.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56,460.36	1,139,035.74
预收款项		206,313.00	258,82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30,102.81	14,976.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65.04	635.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05,141.21	4,413,468.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000.00	
负债合计		7,625,141.21	4,413,468.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60,000.00	9,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75,521.69	3,275,521.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3,959.88	139,538.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21,308.89	1,211,51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30,790.46	13,986,57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55,931.67	18,400,043.3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099,916.16	18,985,556.21
其中：营业收入	5.23	27,099,916.16	18,985,556.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3	23,047,566.96	19,605,753.51
其中：营业成本		13,309,108.66	10,397,241.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4	318,456.57	146,219.69
销售费用	5.25	2,820,010.78	1,960,110.29
管理费用	5.26	5,942,520.27	6,970,922.09
财务费用	5.27	364,108.10	28,993.41
资产减值损失	5.28	293,362.58	102,266.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29	371,518.04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23,867.24	-620,197.30
加：营业外收入	5.30	24,820.00	1,478,780.00
减：营业外支出	5.31	7,793.30	110,748.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0,893.94	747,834.67
减：所得税费用	5.32	487,253.72	-32,097.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3,640.22	779,932.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53,640.22	779,932.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522,588.20	270,832.2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1,052.02	509,099.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			

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53,640.22	779,93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1,052.02	509,099.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588.20	270,832.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05

法定代表人：王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建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建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4	27,092,527.28	18,983,513.48
减：营业成本	14.4	20,036,938.63	15,413,749.72
税金及附加		134,595.25	66,479.30
销售费用		1,086,198.42	727,764.39
管理费用		2,840,417.84	3,940,644.24
财务费用		359,479.17	23,174.54
资产减值损失		296,162.58	104,766.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89,844.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8,580.38	-1,293,065.36
加：营业外收入		23,620.00	1,32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40.10	110,086.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1,060.28	-77,151.42
减：所得税费用		306,844.98	-32,821.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4,215.30	-44,330.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344,215.30	-44,330.0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44,215.30	-44,330.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10,905.88	17,223,894.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532.99	126,172.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1	598,245.10	1,484,36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19,683.97	18,834,43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70,893.14	10,837,164.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06,343.30	5,223,498.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3,951.70	2,225,14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2	4,265,429.06	5,253,83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46,617.20	23,539,64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066.77	-4,705,20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52.04	155,28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2.04	155,28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2.04	-155,284.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4,3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614.98	17,581.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8,614.98	17,58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14.98	4,362,41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7,399.75	-498,07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9,142.63	2,577,21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6,542.38	2,079,142.63

法定代表人：王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建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建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39,860.88	17,066,387.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532.99	126,172.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391.71	1,330,27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64,785.58	18,522,83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88,617.85	16,977,500.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4,314.19	1,271,062.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5,867.66	1,553,54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7,324.61	3,555,62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16,124.31	23,357,7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661.27	-4,834,905.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63.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3.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4,3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614.98	17,581.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8,614.98	17,58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614.98	4,362,41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0,046.29	-481,050.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4,621.86	2,485,67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4,668.15	2,004,621.8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139,538.35		1,079,629.61	818,157.21	14,672,846.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139,538.35		1,079,629.61	818,157.21	14,672,84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421.53		3,196,630.49	522,588.20	3,953,64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1,052.02	522,588.20	3,953,64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4,421.53	-234,421.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421.53	-234,421.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373,959.88	4,276,260.10	1,340,745.41	18,626,487.0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30,000.00				2,125,521.69				139,538.35		570,529.77	547,325.01	12,512,91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30,000.00				2,125,521.69				139,538.35		570,529.77	547,325.01	12,512,91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0,000.00				1,150,000.00						509,099.84	270,832.20	2,159,932.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9,099.84	270,832.20	779,93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00				1,150,000.00								1,3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0,000.00				1,150,000.00								1,3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139,538.35		1,211,515.12	13,986,57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139,538.35		1,211,515.12	13,986,57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421.53		2,109,793.77	2,344,21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4,215.30	2,344,215.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4,421.53		-234,421.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4,421.53		-234,421.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373,959.88		3,321,308.89	16,330,790.4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30,000.00				2,125,521.69				139,538.35		1,255,845.18	12,650,90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30,000.00				2,125,521.69				139,538.35		1,255,845.18	12,650,90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000.00				1,150,000.00						-44,330.06	1,335,669.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330.06	-44,330.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00				1,150,000.00							1,3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360,000.00				3,275,521.69				139,538.35		1,211,515.12	13,986,575.16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上海学子科技创业有限公司，成立时名称为上海交大学子科技创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更名为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有限公司。取得由上海市工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4630657R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中江路 879 弄 27 号楼 208 室，法人代表：王振，公司经营范围：光电设备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机电、通讯、电子及科技管理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交大学子科技创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02 日，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颁发的注册号 310104102137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 333 号 612A 室，法定代表人为刘可新，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注册资本为 80 万元，由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出资 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3.75%；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8.75%；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科技创业中心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5%，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经营范围为：学生科技成果孵化、创业投资管理咨询及有关知识产权等专业领域内的八技服务。公司注册资本已经华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会发（99）第 853 号注册资本验资报告验证。

2000 年 10 月 19 日，经上海交大学子科技创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陈思根，由陈思根、陈爱国、叶孙安、陶洪担任董事，王品高、陈耀辉、张路、韩宝富担任监事，朱国华担任经理，经营范围变更为学生科技成果孵化，创业投资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机电、通讯电子及科技管理专业领域内的八技服务。经过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第一大股东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将其所持公司 43.75% 的股权以 110% 的价格（计 38.5 万元）溢价转让给上海交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 18.75%；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科技创业中心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5%；上海交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5 万元，占注册资本 43.75%。

2007 年 3 月 29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原股东将所持有的上海学子科技创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王振。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振，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08 年 5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颁发的注册号 31010400016440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王振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

2010 年 2 月 3 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吸收罗会云、朱建军为公司股东，公司注册资本由 80 万元，增至 380 万元，分 2 期于 2010 年 9 月 1 日之前缴足。其中王振增加认缴出资额 224 万元，增资后认缴出资额为 304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 80%，实缴出资额为 184 万元；罗会云认缴出资额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实缴出资额为 27.6 万元；朱建军认缴出资额 3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8%，实缴出资额 18.4 万元。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24 日完成了新增资本第一期 150 万元的实际缴纳，由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申威验字 [2010] 第 030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完成了新增资本第二期 150 万元的实际缴纳。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80 万元，其中王振出资 3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罗会云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 12%；朱建军出资 3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8%。公司新增实收资本已经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申威验字 [2010] 第 1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1 公司概况（续）

2011年1月23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王振将持有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张寅颖；将持有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王连卫；将持有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沈文忠；股东罗会云将持有公司2%的股权转让给朱建军。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王振出资243.2万元，占注册资本64%；罗会云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10%；朱建军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10%；张寅颖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10%；王连卫出资19万元，占注册资本5%；沈文忠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1%。

2011年10月25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吸收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公司注册资本由380万元，增至423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王振出资243.2万元，占注册资本57.5%；罗会云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8.98%；朱建军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8.98%；张寅颖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8.98%；王连卫出资19万元，占注册资本4.49%；沈文忠出资3.8万元，占注册资本0.9%；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出资43万元，占注册资本10.17%。公司新增实收资本已经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申威验字[2011]第16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12月6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423万元，增至830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增资407万元，按各股东的原出资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407万元。其中：王振增资234.05万元，罗会云增资36.534万元，朱建军增资36.534万元，张寅颖增资36.534万元，王连卫增资18.267万元，沈文忠增资3.67万元，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增资41.411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王振出资477.25万元，占注册资本57.5%；罗会云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98%；朱建军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98%；张寅颖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98%；王连卫出资37.267万元，占注册资本4.49%；沈文忠出资7.47万元，占注册资本0.9%；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出资84.411万元，占注册资本10.17%。本次增资已经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申威验字[2011]第18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6月15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王连卫将持有公司2%的股权转让给顾晓红；将持有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沈文忠。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王振出资477.25万元，占注册资本57.5%；罗会云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98%；朱建军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98%；张寅颖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98%；王连卫出资12.367万元，占注册资本1.49%；沈文忠出资15.77万元，占注册资本1.9%；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出资84.411万元，占注册资本10.17%；顾晓红出资16.6万元，占注册资本2%。

2015年6月30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吸收企巢天风（武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股东，其向公司增资55.333万元；同意原股东朱建军增资27.667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830万元增至913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比例变更为王振出资477.25万元，占注册资本52.28%；罗会云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16%；朱建军出资102.201万元，占注册资本11.19%；张寅颖出资74.534万元，占注册资本8.16%；王连卫出资12.367万元，占注册资本1.35%；沈文忠出资15.77万元，占注册资本1.73%；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出资84.411万元，占注册资本9.25%；顾晓红出资16.6万元，占注册资本1.82%；企巢天风（武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55.333万元，占注册资本6.06%。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1 公司概况（续）

2015 年 9 月 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 11,255,521.69 元出资，按 1.2328: 1 比例折合股本 913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其余 2,125,521.69 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上股本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出具众会字（2015）第 56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整体变更登记。

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本公司 1,000 股股权转让给新疆百富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后，上海洪鑫源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843,110 股，持股比例为 9.2345%，新疆百富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00 股，持股比例 0.011%，其他股东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此次变更，已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备案。

2016 年 11 月 11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增资 138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23 万元，其余 11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新增注册资本由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资缴足。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36 万元。公司新增实收资本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16）第 6388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7 年 3 月 30 日此次增资事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确认完毕。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共有 1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等 7 项通知（财会〔2014〕6~8 号、10~11 号、14 号、16 号）等规定，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前述 7 项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76 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23 日起执行该决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4.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5.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5.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5.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5.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4 投资性主体（续）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5.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5 合并程序（续）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5.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5.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5.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5.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续)

3.5.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续)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9 金融工具

3.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0 应收款项

3.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以金额前五大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1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一般往来款项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	-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续）

3.1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续）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押金等无坏账风险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1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11 存货

3.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1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12.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续）

3.12.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续）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3 长期股权投资

3.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3.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3.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14 固定资产

3.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固定资产（续）

3.14.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4.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机器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5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4.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3.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7 无形资产

3.17.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平均摊销。通过 BOT 方式取得的资产按基础设施经营权期限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7 无形资产（续）

3.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8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0 职工薪酬

3.20.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续）

3.20.2 离职后福利

3.20.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0.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0.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0 职工薪酬（续）

3.20.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1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22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22.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22.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3.23.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3.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3.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24 政府补助

3.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24.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政府补助（续）

3.24.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24.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6.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6.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7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2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8.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增利润表项目“资产处置收益”，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

其他说明：无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4.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7 年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31001888，认定有效期均为三年（2017 年-2019 年），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优惠税率 15%征收。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32001720，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17 年-2019 年），企业所得税继续按优惠税率 15%征收。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0,167.26	24,128.39
银行存款	3,036,375.12	2,055,014.24
其他货币资金	-	751,649.62
合计	3,146,542.38	2,830,792.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5.2 应收票据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2,881,336.28	323,500.00
合 计	2,881,336.28	323,500.00

5.3 应收账款

5.3.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6,000.00	10.75	1,736,000.00	100.00	1,736,000.00	12.98	1,736,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11,511.33	100.00	1,336,940.23	9.41	11,439,838.59	100.00	1,049,801.65	9.18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组合小计	14,211,511.33	88.01	1,336,940.23	9.41	11,439,838.59	85.52	1,049,801.65	9.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000.00	1.24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50	200,000.00	100.00
合计	16,147,511.33	100.00	3,272,940.23	20.27	13,375,838.59	100.00	2,985,801.65	22.32

5.3.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比例
苏州盛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36,000.00	1,736,000.00	1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续）

5.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326,404.90	72.66	-	9,570,092.14	83.65	-
1 至 2 年	2,633,469.98	18.53	263,347.00	786,116.45	6.87	78,611.65
2 至 3 年	356,086.45	2.51	178,043.23	224,880.00	1.97	112,440.00
3 年以上	895,550.00	6.30	895,550.00	858,750.00	7.51	858,750.00
合计	14,211,511.33	100.00	1,336,940.23	11,439,838.59	100.00	1,049,801.65

5.3.1.3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比例
安徽超林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5.3.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3.3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客户	2,372,150.00	1 年以内	14.70
苏州晟成光伏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310,792.00	1 年以内 1,439,200.00 元； 1-2 年 674,592.00 元； 2-3 年 121,000.00 元； 3 年以上 76,000.00 元	14.31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242,750.00	1 年以内 2,107,750.00 元； 1-2 年 135,000.00 元	13.89
苏州盛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1,736,000.00	3 年以上	10.75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785,440.00	1 年以内 773,640.00 元； 1-2 年 11,800.00 元	4.86
合计		9,447,132.00		58.51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

5.4.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如下: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779.48	100.00	12,380.00	5.18	570,153.21	100.00	6,156.00	1.08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组合小计	238,779.48	100.00	12,380.00	5.18	570,153.21	100.00	6,156.00	1.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238,779.48	100.00	12,380.00	5.18	570,153.21	100.00	6,156.00	1.08

5.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5,119.48	90.09	-	543,693.21	95.36	-
1 至 2 年	-	-	-	22,560.00	3.96	2,256.00
2 至 3 年	22,560.00	9.45	11,280.00	-	-	-
3 年以上	1,100.00	0.46	1,100.00	3,900.00	0.68	3,900.00
合计	238,779.48	100.00	12,380.00	570,153.21	100.00	6,156.00

5.4.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4.4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46.07

司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12.56
上海天地软件创业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60.00	2-3 年	8.40
张梦琴	员工	10,432.95	1 年以内	4.37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4.19
合计		<u>180,492.95</u>		<u>75.59</u>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预付账款

5.5.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5,508.91	64.62	292,598.73	67.35
1-2 年	-	-	43,420.00	10.00
2-3 年	3,180.00	1.11	5,513.35	1.27
3 年以上	98,373.35	34.27	92,860.00	21.38
合计	287,062.26	100.00	434,392.08	100.00

5.5.2 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上海华科电子显象有限公司	供应商	50,000.00	3 年以上	17.42
苏州晟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48,000.00	1 年以内	16.72
深圳市迈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4,000.00	1 年以内	8.36
上海兢地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000.00	1 年以内	6.62
无锡市津锡机电器械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000.00	3 年以上	5.92
合计		158,000.00		55.04

5.5.3 本报告期预付帐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6 存货

5.6.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68,329.98	-	7,068,329.98	6,292,769.49	-	6,292,769.49
库存商品	2,384,465.47	-	2,384,465.47	3,187,955.94	-	3,187,955.94
在途物资	-	-	-	2,201.70	-	2,201.70
在产品	188,078.75	-	188,078.75	236,650.93	-	236,650.93
合计	9,640,874.20	-	9,640,874.20	9,719,578.06	-	9,719,578.0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固定资产

5.7.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72,347.21	17,052.04	-	1,589,399.25
其中：电子设备	553,951.38	15,086.23	-	569,037.61
机器设备	348,060.76	1,965.81	-	350,026.57
运输工具	670,335.07	-	-	670,335.0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79,657.62	97,680.71	-	1,377,338.33
其中：电子设备	413,879.38	46,357.39	-	460,236.77
机器设备	288,613.40	22,689.64	-	311,303.04
运输工具	577,164.84	28,633.68	-	605,798.5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2,689.59			212,060.92
其中：电子设备	140,072.00			108,800.84
机器设备	59,447.36			38,723.53
运输工具	93,170.23			64,536.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电子设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2,689.59			212,060.92
其中：电子设备	140,072.00			108,800.84
机器设备	59,447.36			38,723.53
运输工具	93,170.23			64,536.55

本期折旧额：97,680.71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0.00 元。

报告期内无担保和抵押等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2,798.03	448,793.65
未弥补亏损	84,446.69	269,200.08
小计	577,244.72	717,993.73

5.8.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3,285,320.23
未弥补亏损	562,977.95
合计	3,848,298.1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2,991,957.65
未弥补亏损	1,794,667.25
合计	4,786,624.90

5.9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合计	
一、坏账准备	2,991,957.65	293,362.58	-	-	-	3,285,320.23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
十四、其他	-	-	-	-	-	-
合计	2,991,957.65	293,362.58	-	-	-	3,285,320.2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u>3,000,000.00</u>	<u>3,000,000.00</u>

期末余额 300 万元为保证借款，系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借予本公司，由保证人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对借款合同金额的 80%提供保证担保，由保证人王振、汪荷君提供个人保证担保。

5.11 应付票据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	751,271.27
合计	-	<u>751,271.27</u>

5.12 应付帐款

5.12.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5,522,044.06</u>	<u>5,191,695.14</u>

5.12.2 本报告期应付帐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3 预收款项

5.13.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206,313.00</u>	<u>258,820.00</u>

5.13.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429,777.97	4,425,534.66	4,243.31
2、职工福利费	-	250,930.82	250,930.82	-
3、社会保险费	-	189,078.02	189,078.02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44,212.60	144,212.60	-
(2) 工伤保险费	-	18,676.40	18,676.40	-
(3) 生育保险费	-	11,160.50	11,160.50	-
(4) 欠薪保障金	-	324.00	324.00	-
(5) 伤残就业补助金	-	14,704.52	14,704.52	-
4、住房公积金	-	271,640.00	271,64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小计	-	5,141,426.81	5,137,183.50	4,243.31
二、设定提存计划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358,882.60	358,882.60	-
2、失业保险费	-	10,277.20	10,277.2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小计	-	369,159.80	369,159.80	-
三、设定受益计划	-	-	-	-
四、辞退福利	-	-	-	-
五、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计	-	5,510,586.61	5,506,343.30	4,243.31

5.15 应交税费

税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701,176.09	63,079.49
企业所得税	102,074.00	-
个人所得税	2,772.38	2,300.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099.25	4,432.49
教育费附加	35,070.89	3,166.05
其他	-	132.54
合计	890,192.61	73,110.62

5.16 其他应付款

5.16.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76,811.28	325,235.97

5.16.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7 长期应付款

5.17.1 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5.17.2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 元为应付苏州经信委扶持资金。

5.17.3 本报告期长期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5.18 递延收益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创新基金	-	<u>220,000.00</u>	-	<u>220,000.00</u>	

5.19 股本

股份总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9,360,000.00	9,360,000.00	-	-	-	-	-	9,360,000.00

本公司历次注册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75,521.69	-	-	3,275,521.69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3,275,521.69	-	-	3,275,521.69

5.21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9,538.35	234,421.53	-	373,959.88

5.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9,629.61	570,529.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9,629.61	570,529.77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1,052.02	509,099.8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4,421.53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76,260.10	1,079,629.61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23.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7,099,916.16	18,985,556.21
营业成本	13,309,108.66	10,397,241.38

5.23.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业务类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	25,814,700.92	12,793,058.94	17,358,532.57	9,660,901.32
光伏检测设备 技术升级服务	1,279,403.28	516,049.72	1,627,023.64	736,340.06
其他	5,811.96	-	-	-
合计	27,099,916.16	13,309,108.66	18,985,556.21	10,397,241.38

5.23.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5,769,599.95	21.29%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3,223,290.60	11.89%
苏州晟成光伏设备有限公司	3,099,145.31	11.44%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176,909.35	8.03%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051,965.81	3.88%
合计	15,320,911.02	56.5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154.68	81,132.16
教育费附加	122,253.36	57,951.53
河道管理费	1,842.63	-
印花税	23,205.90	-
其他	-	7,136.00
合 计	318,456.57	146,219.69

5.25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361,961.96	456,646.29
业务招待费	756,597.28	537,376.64
办公费	34,556.46	22,689.07
差旅费	401,219.90	169,786.53
通讯费	2,205.00	4,797.60
运输费	183,652.32	239,983.78
交通费	16,077.70	22,577.90
客户维护费	761,379.36	480,250.35
参展费	221,846.25	-
招标服务费	68,997.17	-
折旧费	-	655.60
培训费	-	7,000.00
低值易耗品	11,517.38	18,346.53
合 计	2,820,010.78	1,960,110.29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6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486,709.53	1,261,301.06
研发费	2,860,092.65	2,409,259.56
房租水电费	356,938.88	401,964.80
业务招待费	116,551.32	221,097.91
折旧费	39,522.78	100,855.75
办公费	186,795.26	144,945.29
差旅费	271,294.73	226,507.81
咨询费	312,070.28	1,937,966.57
通讯费	49,247.21	30,192.20
交通费	15,270.42	19,641.88
修理费	29,693.99	60,684.45
车辆保险费	13,345.91	14,540.28
广告费	3,479.23	107,603.77
税金	-	4,867.80
会务费	163,640.78	-
其他	37,867.30	29,492.96
合 计	5,942,520.27	6,970,922.09

5.27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88,614.98	17,581.33
减：利息收入	5,527.06	5,587.98
利息净支出/（净收入）	283,087.92	11,993.35
加：汇兑净损失/（净收益）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81,020.18	17,000.06
合 计	364,108.10	28,993.41

5.28 资产减值损失

5.28.1 资产减值损失情况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坏账损失	293,362.58	102,266.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合 计	293,362.58	102,266.6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371,518.04	-
合计	371,518.04	-

5.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
其他	24,820.00	24,820.00
合 计	24,820.00	24,820.00

项 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476,000.00	1,476,000.00
赔偿款	2,780.00	2,780.00
合 计	1,478,780.00	1,478,780.00

5.3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3,250.00	3,250.00
滞纳金罚款	1,140.10	1,140.10
其他	3,403.20	3,403.20
合 计	7,793.30	7,793.30

项 目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罚款支出	650.00	650.00
滞纳金罚款	98.03	98.03
合 计	110,748.03	110,748.03

5.3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46,504.71	-12,341.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0,749.01	-19,755.66
合 计	487,253.72	-32,097.37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5.3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5,527.06	5,587.98
政府补助	591,518.04	1,476,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1,200.00	2,780.00
关联方借款	-	-
合 计	598,245.10	1,484,367.98

5.3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业务招待费	873,148.60	758,474.55
办公费	221,351.72	185,980.89
差旅费	672,514.63	396,294.34
房租水电费	356,938.88	401,964.80
咨询费	312,070.28	1,937,966.57
研发费用	1,042,328.42	493,593.93
运输费	183,652.32	239,983.78
会务费	163,640.78	-
其他	439,783.43	839,573.85
合 计	4,265,429.06	5,253,832.71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53,640.22	779,932.0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93,362.58	102,266.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680.71	152,550.2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614.98	17,581.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749.01	-19,755.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703.86	-3,810,030.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50,805.47	-4,394,810.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1,120.88	2,467,058.2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73,066.77</u>	<u>-4,705,207.92</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146,542.38	2,079,142.6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79,142.63	2,577,216.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067,399.75</u>	<u>-498,073.39</u>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34.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3,146,542.38	2,079,142.63
其中：库存现金	110,167.26	24,12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36,375.12	2,055,01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6,542.38	2,079,142.63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	66.67	-	投资设立

7.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8.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8.1.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外币汇率(外汇风险)、市场价格(价格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的变动或其他因素引起对市场风险敏感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变化，而这一变化由于具体影响单个金融工具或发行者的因素引起，或者由于整个市场所有交易之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

本公司主要市场风险为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利率风险，目前银行借款利率浮动根据央行基准利率调整，调整和浮动范围不大，该项风险可控。

8.1.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对固定收益投资而言，信用风险是指本公司的债务人到期未能支付本金或利息而引起经济损失的风险；对权益投资而言，信用风险是指因被投资集团经营失败而引起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各类应收应付款项。本公司通过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来控制信用风险。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8.1.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风险。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第一大股东名称	类型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王振	自然人	45.6463	45.6463

9.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王振	生产制造业	300 万元	66.67%	66.67%

9.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顾晓红	公司董事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9.4 关联担保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9.4.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振夫妇	300.00	2017年5月12日	2020年5月11日	否

9.5 关联方资金拆借（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王振	30.00	2017年3月23日	2017年5月17日	流动资金周转需要
王振	9.00	2017年11月15日	2017年11月28日	流动资金周转需要

10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11 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1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4.1 应收账款

14.1.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分析：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6,000.00	10.75	1,736,000.00	100.00	1,736,000.00	12.98	1,736,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11,511.33	100.00	1,336,940.23	9.41	11,439,838.59	100.00	1,049,801.65	9.18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组合小计	14,211,511.33	88.01	1,336,940.23	9.41	11,439,838.59	85.52	1,049,801.65	9.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000.00	1.24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50	200,000.00	100.00
合计	16,147,511.33	100.00	3,272,940.23	20.27	13,375,838.59	100.00	2,985,801.65	22.32

14.1.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比例
苏州盛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36,000.00	1,736,000.00	100%

14.1.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326,404.90	72.66	-	9,570,092.14	83.65	-
1 至 2 年	2,633,469.98	18.53	263,347.00	786,116.45	6.87	78,611.65
2 至 3 年	356,086.45	2.51	178,043.23	224,880.00	1.97	112,440.00
3 年以上	895,550.00	6.30	895,550.00	858,750.00	7.51	858,750.00
合计	14,211,511.33	100.00	1,336,940.23	11,439,838.59	100.00	1,049,801.65

14.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比例
安徽超林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4.1 应收账款（续）

14.1.2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客户	2,372,150.00	1 年以内	14.70
苏州晟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310,792.00	1 年以内 1,439,200.00 元； 1-2 年 674,592.00 元； 2-3 年 121,000.00 元； 3 年以上 76,000.00 元	14.31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242,750.00	1 年以内 2,107,750.00 元； 1-2 年 135,000.00 元	13.89
苏州盛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1,736,000.00	3 年以上	10.75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785,440.00	1 年以内 773,640.00 元； 1-2 年 11,800.00 元	4.86
合计		9,447,132.00		58.51

14.1.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4.2 其他应收款

14.2.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560.00	100.00	11,280.00	6.46	436,207.22	100.00	2,256.00	0.5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组合小计	174,560.00	100.00	11,280.00	6.46	436,207.22	100.00	2,256.00	0.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174,560.00	100.00	11,280.00	6.46	436,207.22	100.00	2,256.00	0.52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4.2 其他应收款（续）

14.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2,000.00	87.08	-	413,647.22	94.83	-
1 至 2 年	-	-	-	22,560.00	5.17	2,256.00
2 至 3 年	22,560.00	12.92	11,280.00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74,560.00	100.00	11,280.00	436,207.22	100.00	2,256.00

14.2.3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 年以内	63.01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17.19
上海天地软件创业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60.00	2-3 年	11.49
徐州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5.73
上海新曹杨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	2-3 年	1.43
合计		172,560.00		98.85

14.2.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3 长期股权投资

14.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66.67	66.67	-	-	-	-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	-	-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14.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4.4.1 营业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7,092,527.28	18,983,513.48
营业成本	20,036,938.63	15,413,749.72

14.4.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伏太阳能检测设备	25,814,700.92	19,280,820.76	17,358,532.57	14,627,142.79
光伏检测设备 技术升级服务	1,277,826.36	756,117.87	1,624,980.91	786,606.93
合计	27,092,527.28	20,036,938.63	18,983,513.48	15,413,749.72

14.4.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5,769,599.95	21.30%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3,223,290.60	11.90%
苏州晟成光伏设备有限公司	3,099,145.31	11.44%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176,909.35	8.04%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1,051,965.81	3.88%
合计	15,320,911.02	56.55%

14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44,215.30	-44,330.0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96,162.58	104,766.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52.18	95,331.07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614.98	17,581.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59.73	-20,47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726.36	-399,424.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7,870.67	-4,139,770.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11,672.99	-448,578.9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661.27	-4,834,905.4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064,668.15	2,004,621.8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04,621.86	2,485,672.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0,046.29	-481,050.76

15 补充资料

15.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档，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51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26.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合计	388,544.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01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06.62	
对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316,118.37	

15 补充资料（续）

15.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7 年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4%	0.3666	0.36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1%	0.3328	0.3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O/(EO+NP÷2+Ei×Mi÷MO-Ej×Mj÷MO±Ek×Mk÷MO)

其中：PO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O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O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6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振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戴建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建兰

日期：2018 年 4 月 17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